

# 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关联担保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开能环保”）拟为浙江美易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该担保构成了关联担保。开能环保已经向本人提交了关于上述交易的相关资料。

本人作为开能环保的独立董事，现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开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给开能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本人特此声明：本人出具本同意函，不表明本人有义务在董事会会议上对上述议案投赞成票。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

陈金章

\_\_\_\_\_  
徐乐年

2013年1月28日